

证券代码：603083

证券简称：剑桥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5-070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 2025 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三季报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13 日（星期四）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星期四）至 11 月 12 日（星期三）16:00 期间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三季报集体业绩说明会”或通过公司邮箱 investor@cigtech.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集中回答。
- 特别提醒：投资者需确保所提问题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监管规定，不得询问或要求公司披露未公开的重大信息；会议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要求进行沟通，所有回复内容仅代表公司当期观点，不构成投资建议。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发布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核心业务进展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计划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星期四）15:00-16:30 参加“2025 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三季报集体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5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13 日（星期四）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Gerald G Wong（中文名：黄钢）先生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程谷成先生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金泽清先生

独立董事：刘贵松先生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调整，公司将提前通过上证路演中心公示调整后的参会名单）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5 年 11 月 13 日（星期四）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2025 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三季报集体业绩说明会”专区找到公司对应场次，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并提问，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星期四）至 11 月 12 日（星期三）16:00 期间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三季报集体业绩说明会”或通过公司邮箱 investor@cigtech.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集中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21-60904272（工作日 8:30-11:30，13:00-17:30）

邮箱：investor@cigtech.com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二）公司不收取任何费用，投资者参与本次说明会无需缴纳任何费用，因网络环境、设备故障等非公司原因导致无法正常参与的，公司不承担相关责任。

特此公告。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6 日